

学校总收文日期: 88年5月20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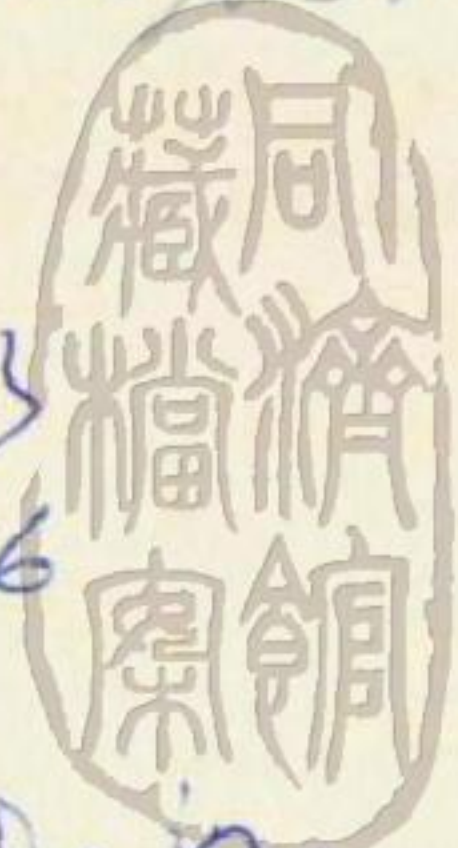
学校总收文(88)第305号

主办单位收文日期: 88年6月2日

(研)收字第375号

拟办和批示: 1. 请景波、祖康、鼎世、振名阅。
2. 请时芳处、基建处阅, 请设备处办。林豪 1988.5.20

阅 沈祖英 88.5.23
黄景康 5.26



此文复印件转结构部阅,
原件归档。吴崇兴 6.3.

请老博阅
请研究组阅
6.6.1

管理组阅

汪志军 5.31

周 范松亭
5.25

请进材料组

材料组 5.28
设备处 吴崇兴 5.28

陈正差 3/6

林林 5.28

立卷单位: ~~设备处~~ 科研处

文书处理号: 请材料组
薛子 赵 5.28

装
订
线

南京大学便笺

69B

10507 84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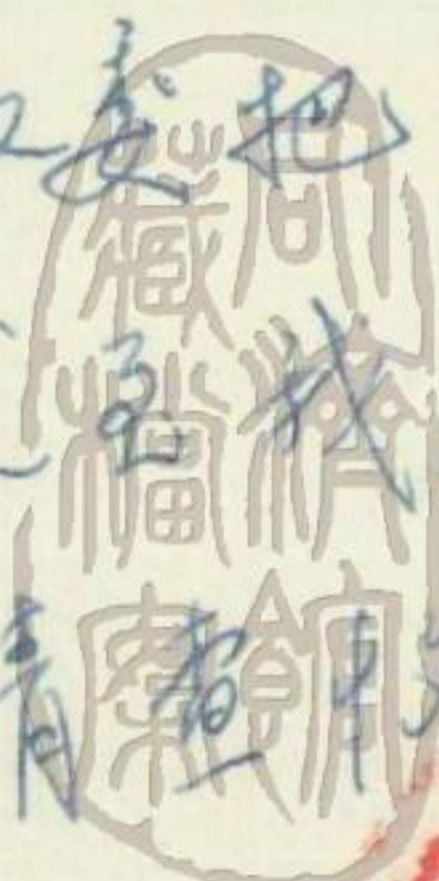
同济大学校办:

国家教委把 (88) 教技字

008号文错发至本校, 现寄

去此文, 请查收。

南大校办
校长 88.5.17



二大学校长办公室
收文 273 号
88年 5 月 16 日
069c

国家教育委员会文件

(88)教技字008号

关于批准《土木工程防灾实验室》

计划任务书的通知

同济大学：

经组织同行专家审议，现决定批准你校《土木工程防灾实验室》计划任务书。根据国家计委计综〔1987〕2390号文附件十二《一九八八年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建设计划》，同意该实验室建设经费总额为五百五十万元，相应的引进仪器设备用汇额度由国家计委核定下达。请你们在保证总体计划完成的前提下，本着急用先买、节约使用的原则制订好订货计划，立即办理进口设备分交审批手续，并向海关申请办理教学科研用品免税手续。



抄送：国家计委、对外经济贸易部，国家经委进口审查办，海关总署